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景晓军先生的通知，景晓军先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	原购回交易日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景晓军	是	1	2016年9月12日	2019年6月12日	2019年6月24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00
景晓军	是	2,000,000	2017年6月5日	2020年6月4日	2019年6月26日	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80
合计	--	2,000,001	--	--	--	--	0.80

注：2018年6月，公司实施了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上述解除质押的股数为经权益分派调整后股数。上述股份质押的公告详见公司披露于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景晓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50,810,28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6.88%，其中，累计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为 232,716,250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92.79%，占公司总股本的 34.22%。

景晓军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市华信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景晓东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90,302,86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2.69%，其中，累计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为 232,716,250 股，占景晓军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80.16%。

三、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日，景晓军先生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上述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2、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部分购回交易委托书》；
- 3、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部分解除质押申请表》。

特此公告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28日